

嘉峪关市公安局“情指行”一体化实战中心 建设项目监理服务阳光招标公告

嘉峪关市公安局“情指行”一体化实战中心建设项目已由嘉峪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以嘉发改投资发[2025]12号文、嘉发改投资发[2025]34号文批准建设，项目业主和招标人为嘉峪关市公安局。目前，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监理服务进行公开招标，凡符合报名条件的投标申请人均可参与投标。

一、招标单位：嘉峪关市公安局

二、项目名称：嘉峪关市公安局“情指行”一体化实战中心建设项目监理服务

三、监理控制价：最高限价 80000.00 元（超出限价范围作废标处理），费用包括自嘉峪关市公安局“情指行”一体化实战中心建设项目正式开始至项目终期验收结束全过程监理费用。

四、招标方式：通过甘肃省阳光招标采购平台（嘉峪关市），采取公开招标方式，线上竞价，最低价中标。

五、招标内容：针对本项目招标文件范围内所有内容的采购、施工、项目验收、竣工资料移交、质量保修期等全过程的监理服务。

（1）建设范围：嘉峪关市公安局“情指行”一体化实战中心建设项目（一、二标段）招标文件确定的建设范围。

（2）阶段范围：包括项目建设过程中的设备采购、安装调试、软件设计、项目咨询、工程验收等项目全过程资料整理

等。

(3) 工作范围：监理工作中的的质量控制、进度控制、投资控制、合同管理、信息管理、组织协调和安全监理等多项工作。

六、投标人资格要求：

1. 投标人须提供法人机构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

2. 投标人须具有信息系统工程监理服务乙级及以上资质或通信工程监理乙级及以上资质；

3. 本次项目招标要求投标人需提供总监理工程师 1 名，监理工程师不少于 2 名，上述人员须具备注册监理工程师注册执业证书通信工程资质或计算机技术与软件专业技术资格证书信息系统监理师资质，项目管理机构人员必须是本单位在岗位的专职人员，提供本年度连续 3 个月社保证明；

4. 法人代表授权委托书、法人或委托人身份证、企业资质证书、企业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参加项目投标人员职业资格证书、岗位证书、身份证等有效证件；

5. 项目投标活动的授权委托人应当为本项目负责人(即总监理工程师)；

6. 投标人须提供报价前六个月任意一个月缴纳税收的证明材料(免税企业提供证明文件)；

7. 投标人须提供报价前六个月任意一个月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

8. 投标人须提供参加本次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9. 投标人须提供监理项目类似业绩不少于 1 份，提供中标

通知书复印件加盖公章；

10. 投标人须未被列入“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网站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方可参加本项目的报价(提供发布公告之日起至报名、资质审核截止日前信用中国查询报告及中国政府采购网查询结果复印件加盖公章,最终以报名、资质审核截止日当天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需提供证明材料);

11. 投标人须提供对本项目投标资料无弄虚作假内容的声明;

12.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中标后不得分包或转包。

以上资质资格资料均为 PDF 扫描件并加盖鲜章。

*投标人需提供该项目保密承诺函。中标后参与项目人员需与市局签订项目保密协议书。

七、注册须知

凡是拟参与嘉峪关市公共资源交易网阳光招标采购平台交易活动的投标人须先在嘉峪关市公共资源交易网阳光招标采购平台(<http://www.jygzyjy.gov.cn/f>)上注册后,方可投标;注册成功后,用注册认证通过的用户名(手机号)登录报名,投标人每次参加项目投标前须重新登录系统进行项目投标登记。

技术客服: 17797661556 QQ 群: 570949385; 564860296; 735024345。

八、其他

1. 投标人在中标后需将投标文件纸质版(2份),电子版刻录光盘(1份)送至嘉峪关市公安局,携带法人或被授权委托人身份证明。

2. 投标人在中标后第一时间安排负责人与我局联系，3 日内需安排相关监理人员进场开展工作。

九、招标报名及竞价时间

1. 招标报名：2025 年 6 月 3 日 10:00 至 2025 年 6 月 5 日 12:00

2. 资质审核：2025 年 6 月 5 日 9:00 至 2025 年 6 月 5 日 12:00

3. 竞价时间：2025 年 6 月 5 日 12:00 至 2025 年 6 月 5 日 17:00

十、联系方式

招标单位：嘉峪关市公安局

地 址：嘉峪关市方特大道 3028 号

联 系 人：樊警官

联系电话：0937-5906549

嘉峪关市公安局
2025 年 6 月 3 日